

高平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高城管字〔2024〕40号

关于市七届四次政协会议第TA0123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魏蔚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规范管理学校区域流动摊点的建议”提案，我们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是合理布局便民经营点。在前期实地调研基础上，编制了《城市便民经营点规划设置五年专项规划》。确保便民经营点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目前我市现有18个便民经营点，其中10个固定便民经营点，8个临时便民疏导点，为市民提供了便捷的购物环境，同时也有效解决了校园周边流动摊点带来的占道经营和环境卫生问题。其中针对四中、东方红小学附近的124家流动摊贩已成功引入晋丰便民市场，实现了统一管理。

二是制定办法规范经营行为。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便民经营点商贩，建立了流动摊临时经营者信息档案，并制定了《临时便民经营点管理办法》《菜市场管理办法》以及《关于规范管理瓜果销售临时摊点的规定》，明确便民经营点经营区域、时段和范围，采取“规范化+人性化”的服务举措，引导流动摊贩到指定场所进行统一经营和管理，助力市区夜间经济健康发展。

三是加大流动摊贩整治力度。以校园周边小食品流动摊点及餐车为重点管理对象，坚持疏堵结合原则，对违规占道经营、影响交通秩序的流动摊点，采取劝导教育措施，积极引导流动摊点到便民服务疏导点经营，确保人行道路安全、畅通。采取错时值守、机动巡查和突击整治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在乱摆卖高峰节点无间隙值守巡查，实现执法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避免出现管理漏洞，持续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截至目前，共规范占道经营行为 60 余起，劝导疏散流动摊点 80 余起，治理高音喇叭扰民行为 15 起。

四是加强垃圾清运管理。夜市经营期间，全程安排保洁人员不间断保洁，及时清理周边垃圾，监察人员进行巡查，尤其下水篦不能被垃圾堵塞，确保周边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夜市结束后，每日对所经营区域进行卫生清理和垃圾处置，增大垃圾收集清运力度，每日对油渍地面进行清洗，保障环境整洁。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

此致
敬礼

领导签字:

承办人员:

联系电话: 0356—2266816

高平市城市管理局

2024年7月22日

